

首都建設

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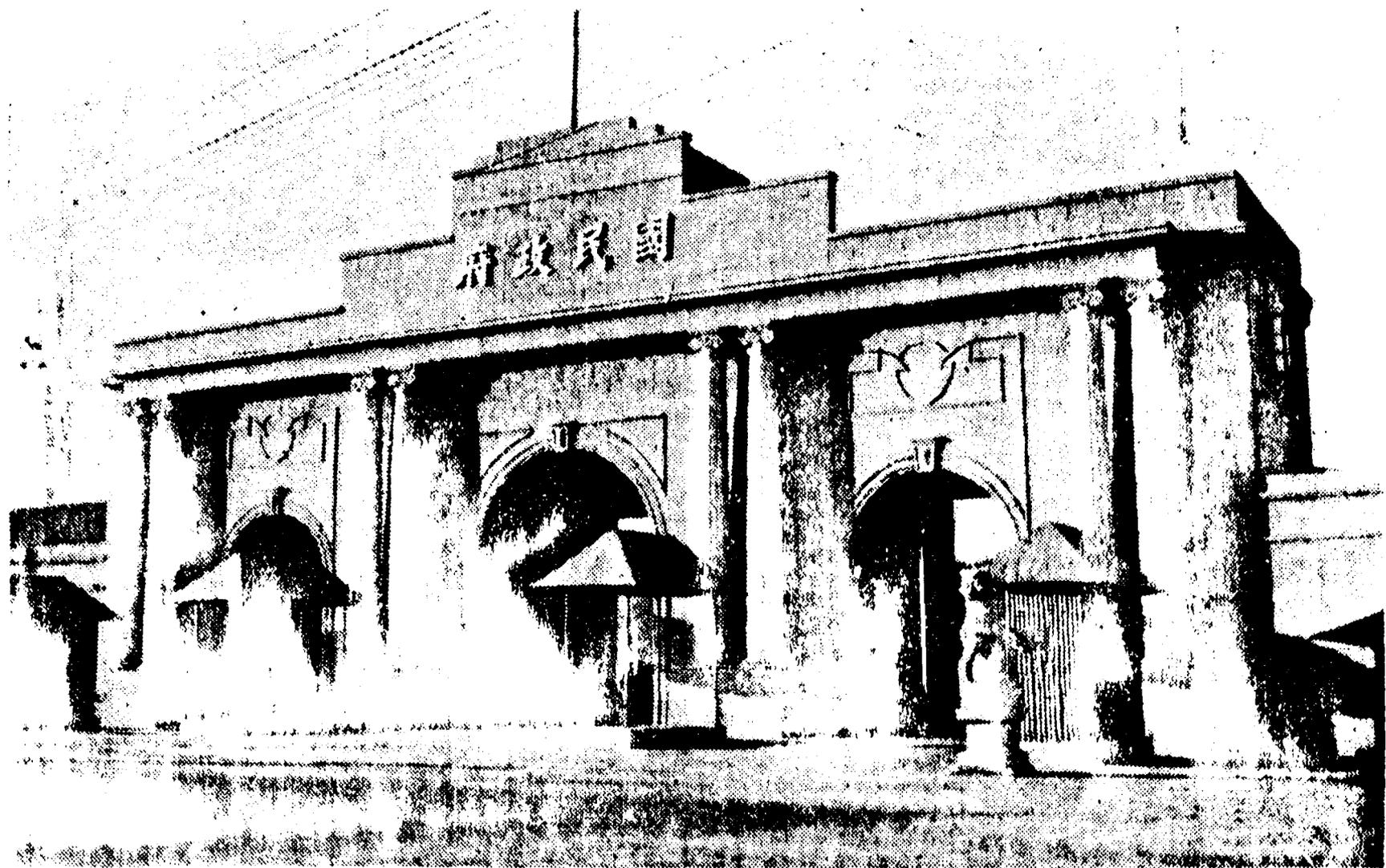
都

建

設

首都建設目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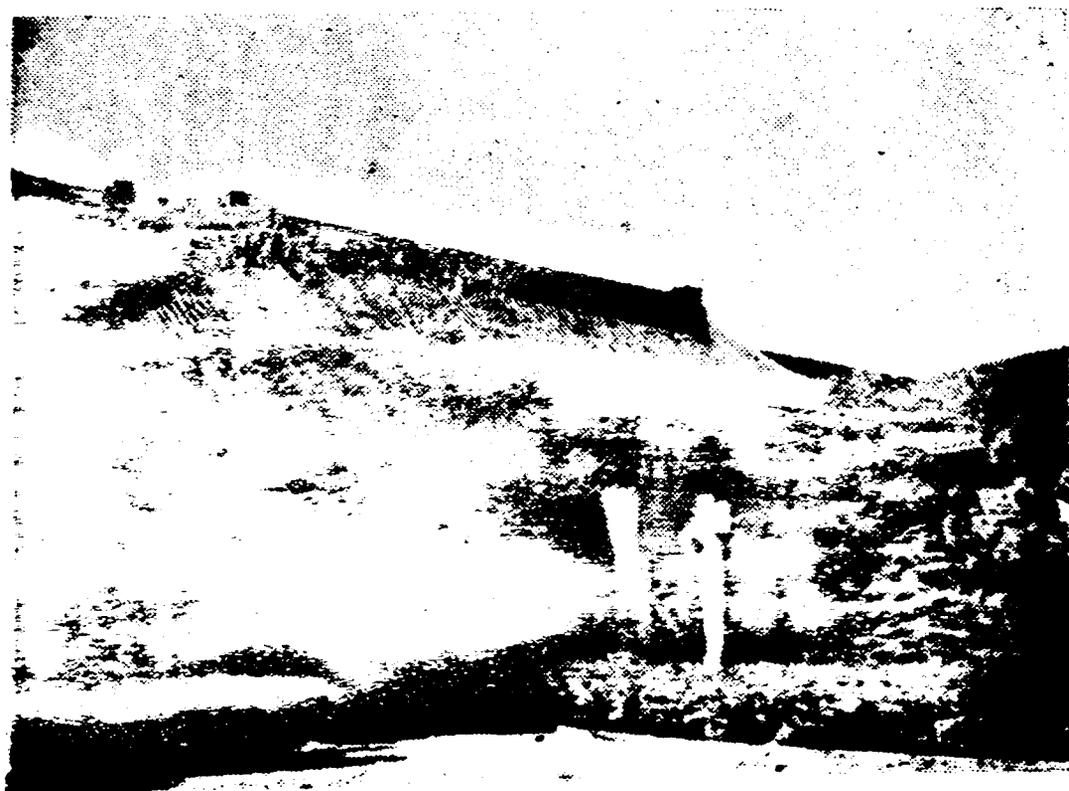
- 一、首都建設計劃最初的輪廓
- 二、戰前十年首都建設的進展
- 三、勝利復員時首都劫餘的建設
- 四、兩年來首都復員工作的檢討
- 五、首都建設初步計劃
- 六、首都建設的展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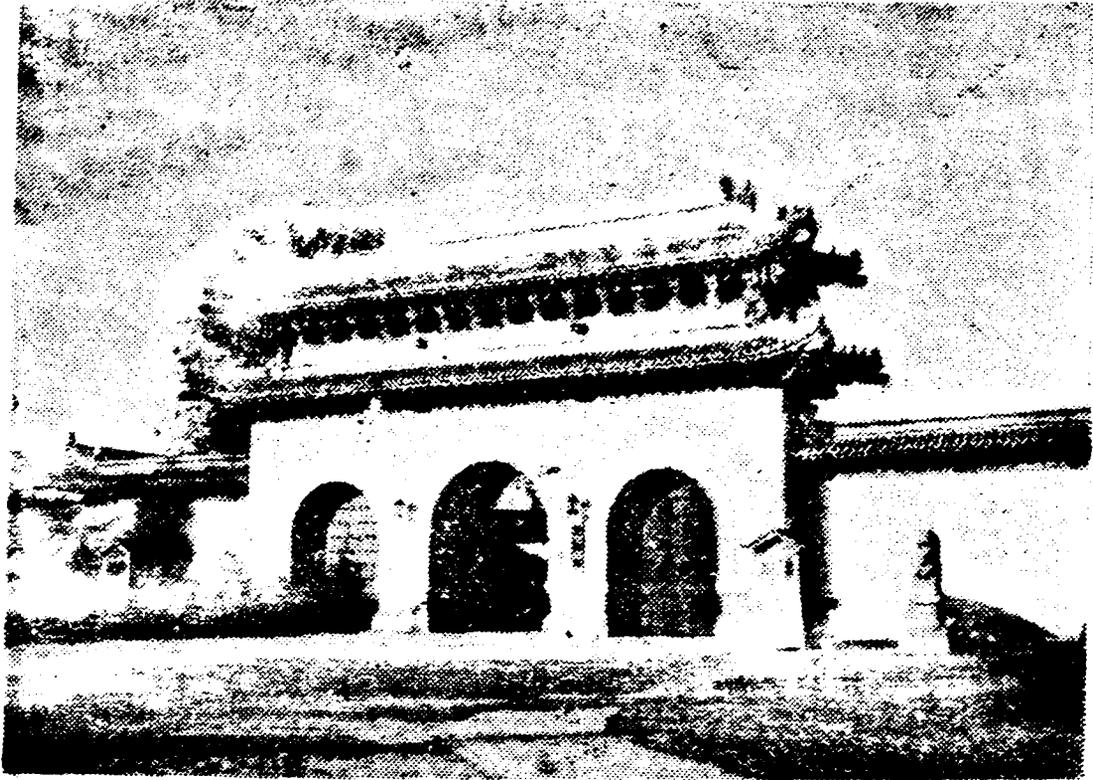
莊嚴的國民政府前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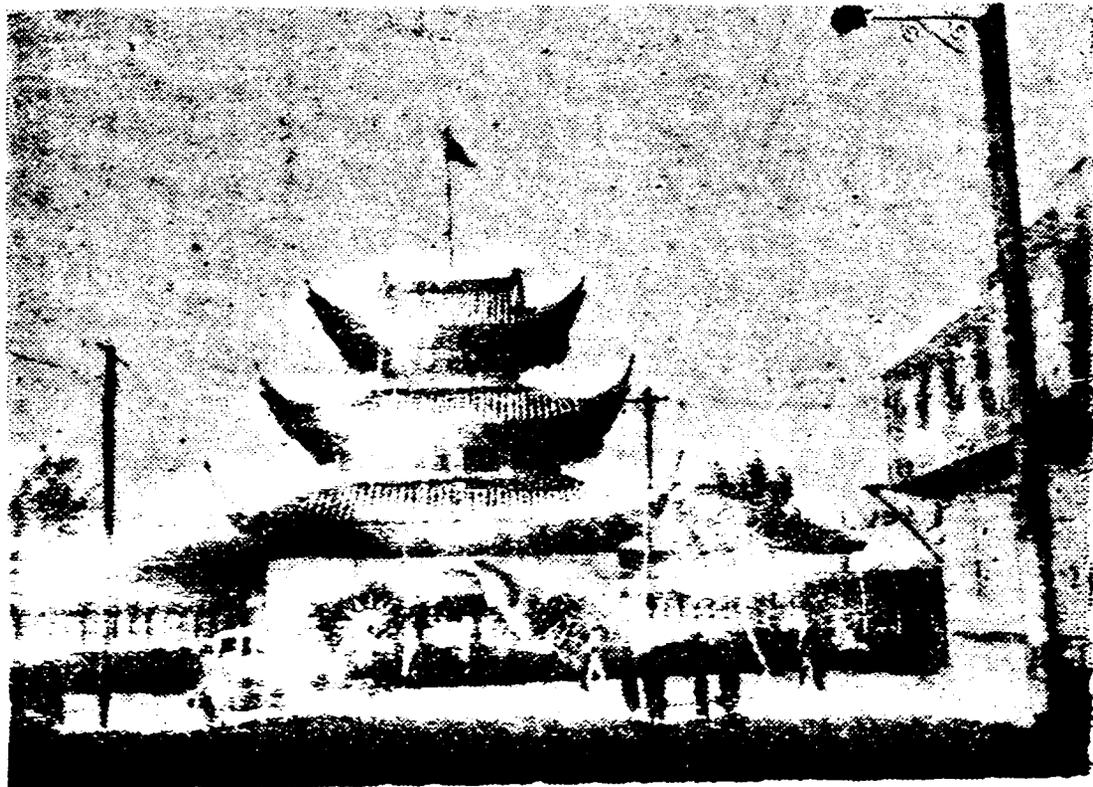
宮殿建築之行政院側影



園林雅潔之立法院前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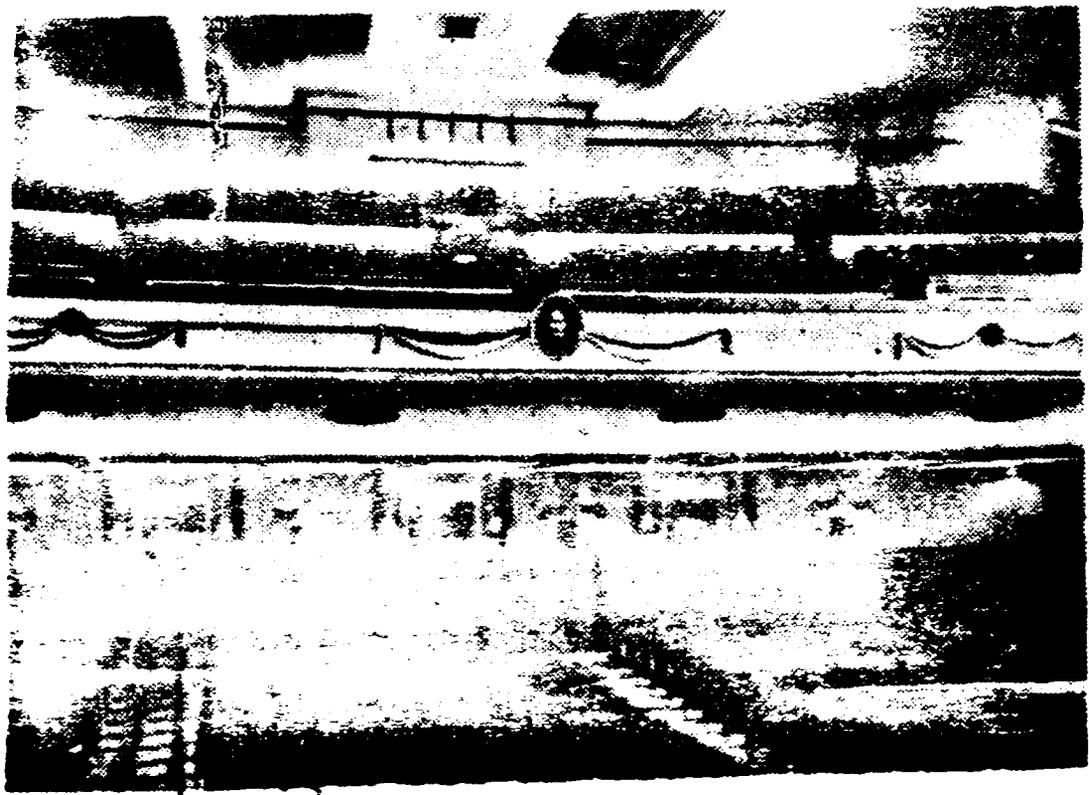
美奧美輪之考試院門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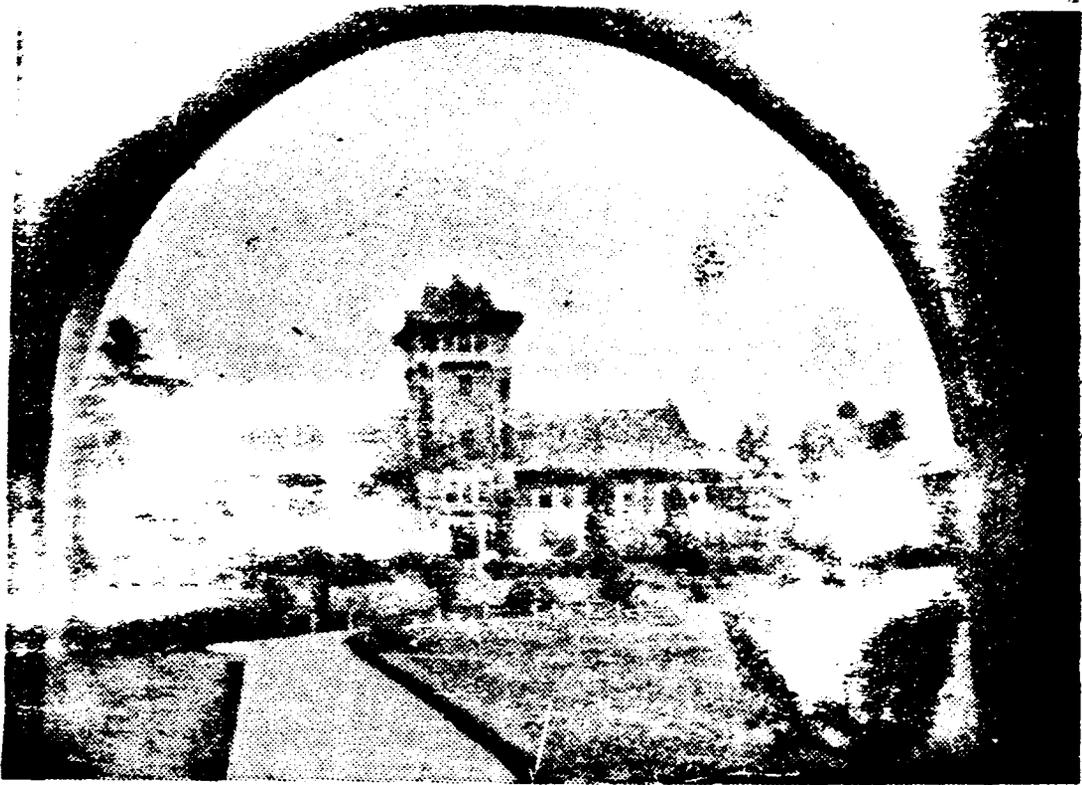
市政府門前之明遠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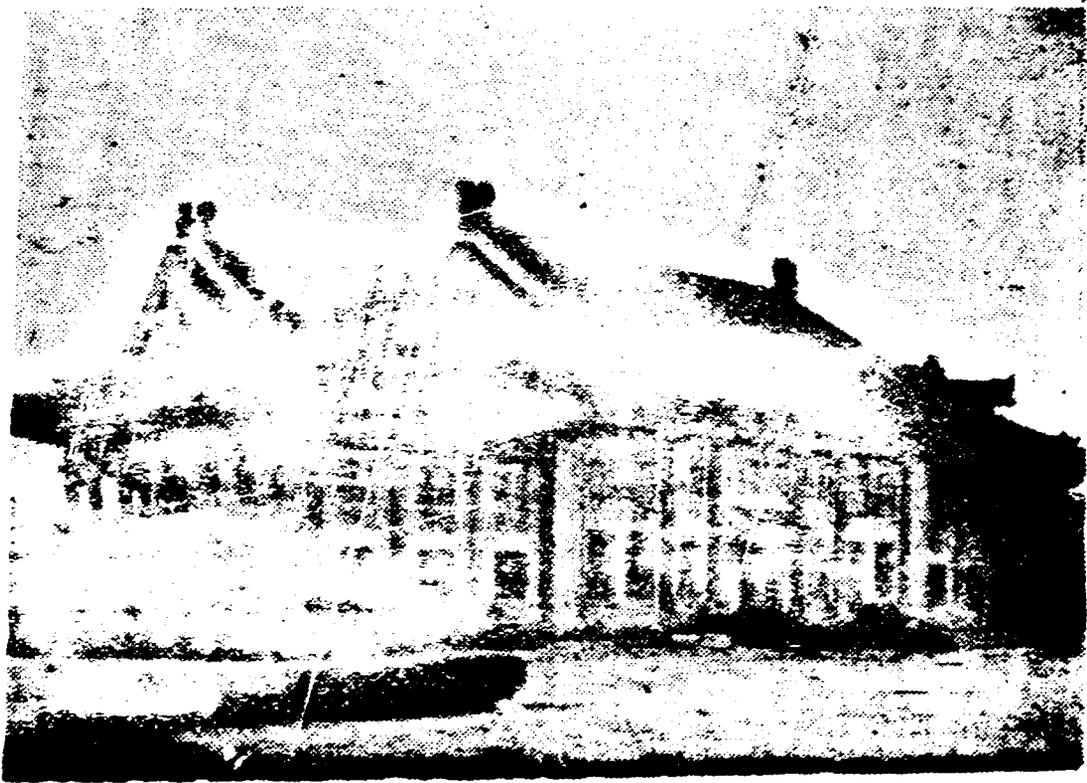
堂 會 大 民 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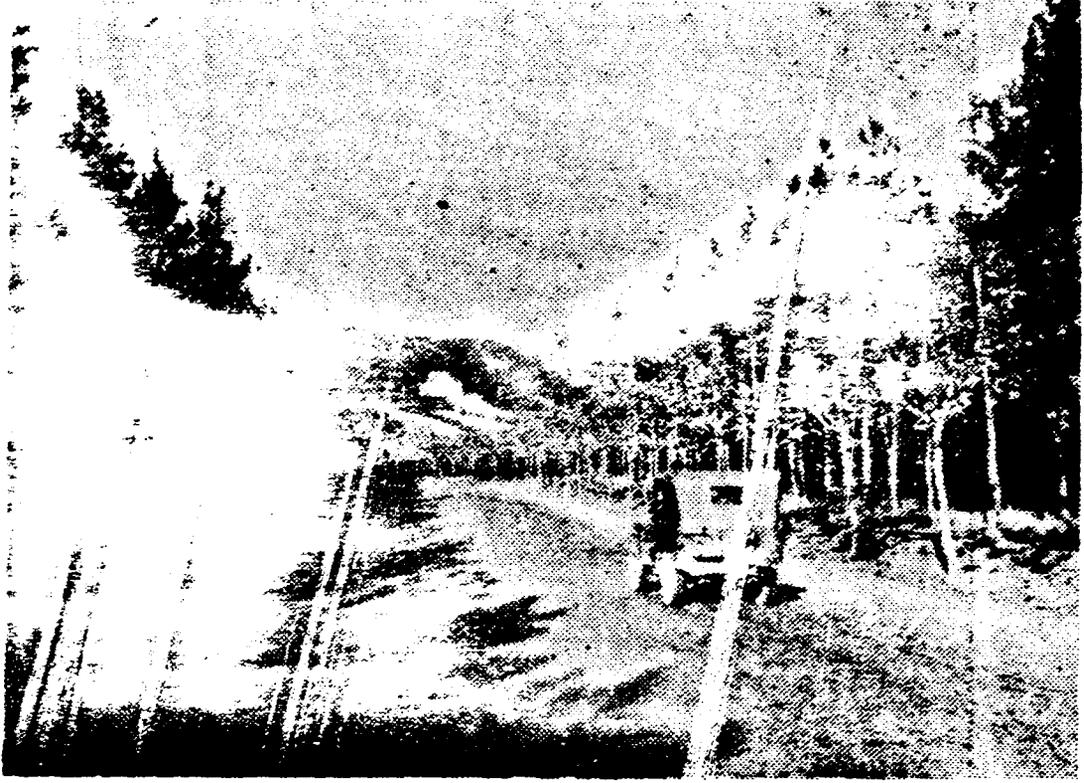
富麗堂皇的國民大會堂內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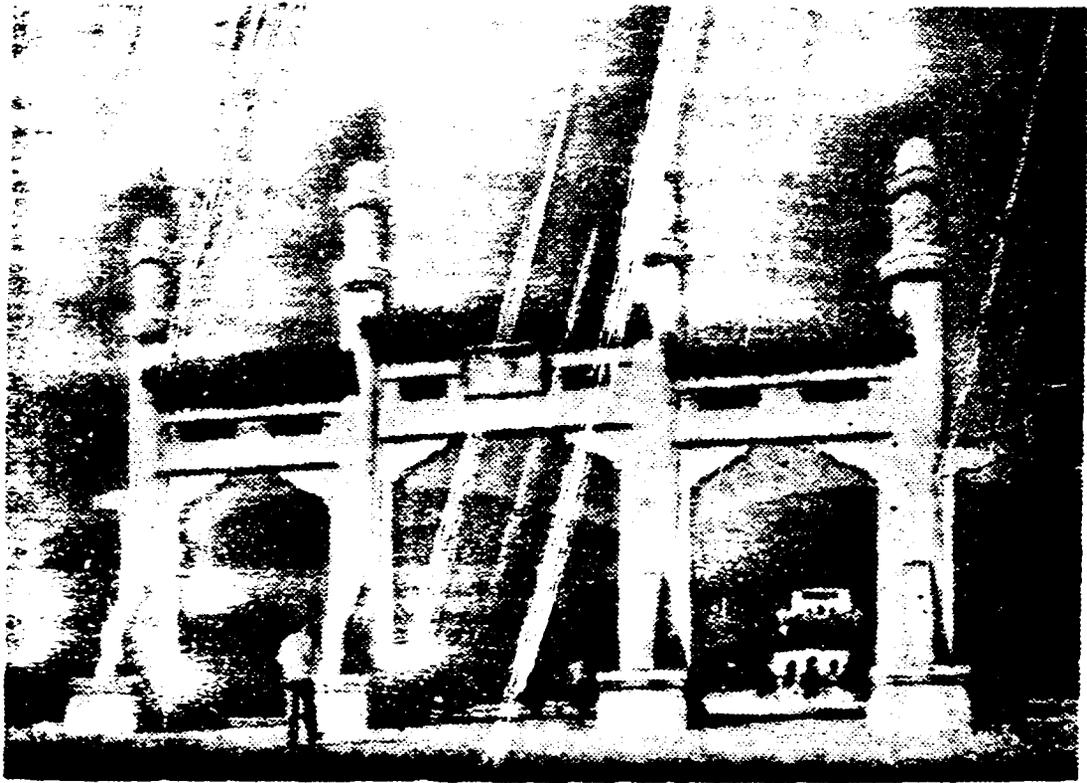
金陵大學校舍景色



女子最高學府金女大建築



道大園陵之行兩蔭綠



墓陵父國仰瞻山金紫朝



啓人哀思的國民革命陣亡將士紀念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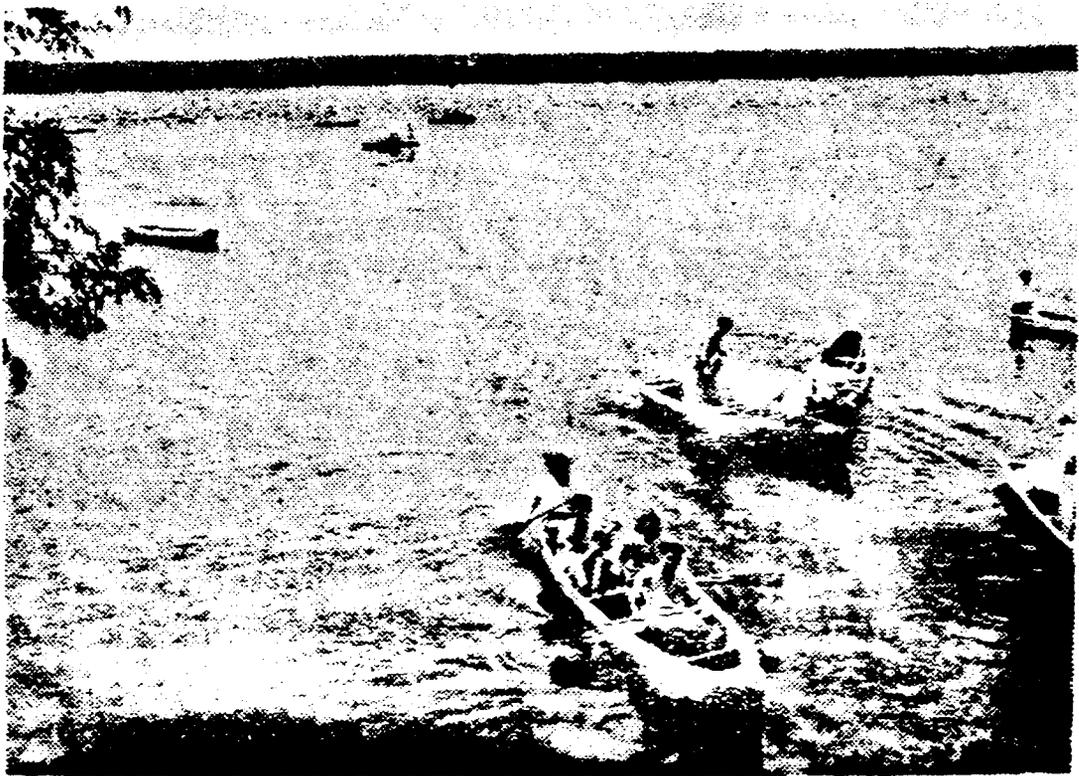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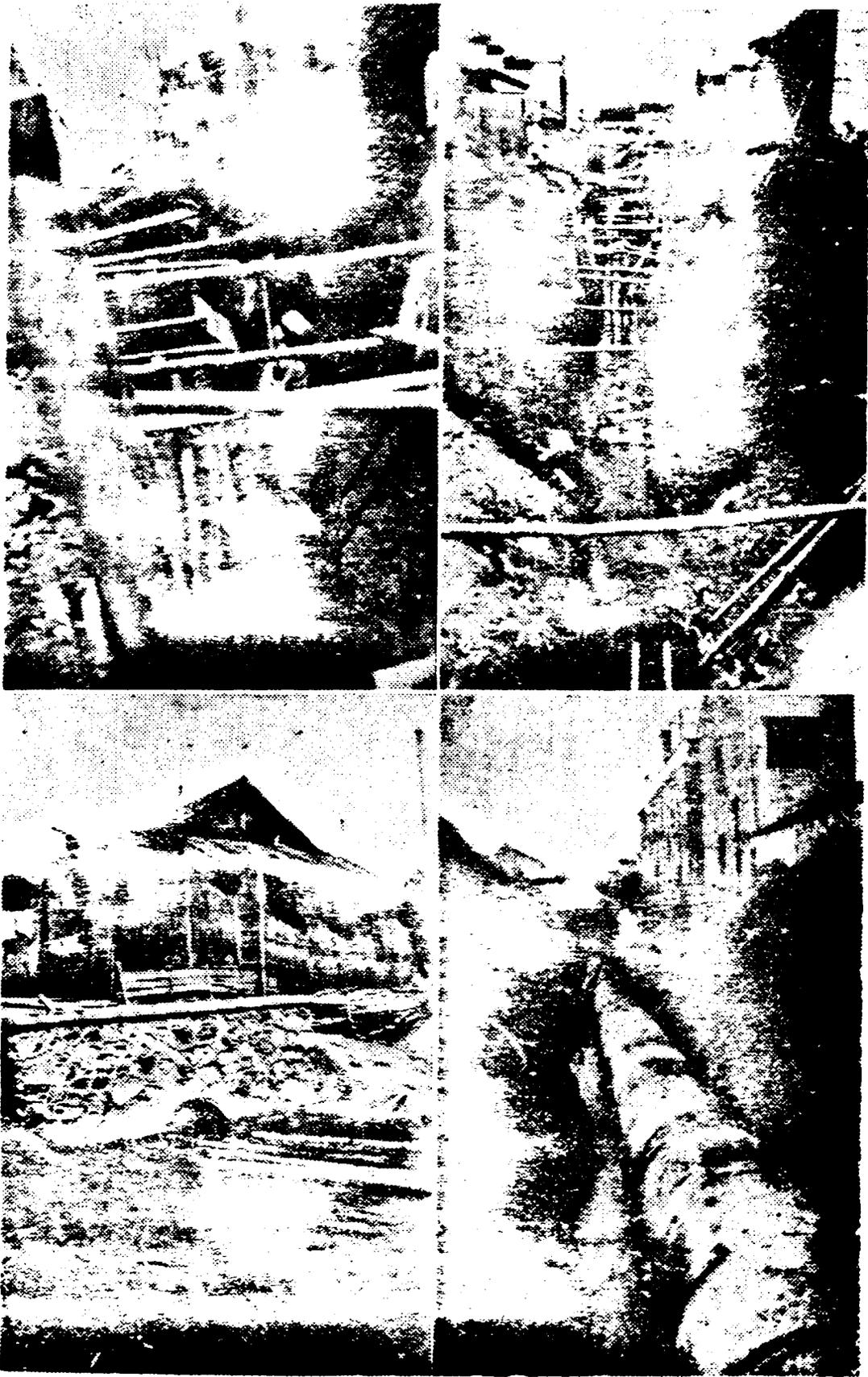
地墓祖太明爲陵孝明

春	玄
色	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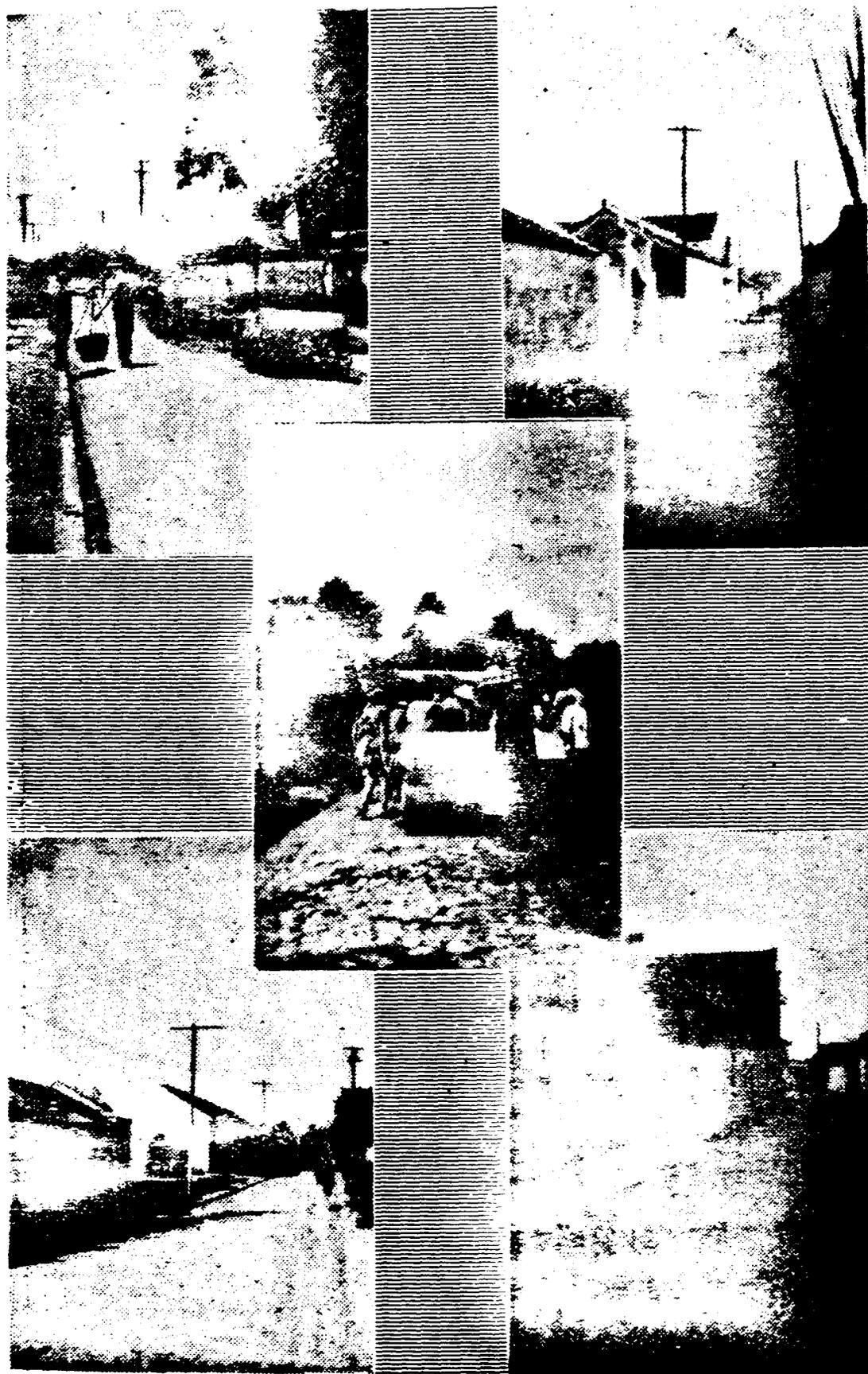


玄武湖在城東北，一泓綠波，
 漣漪盪漾，左接城垣，右倚鍾
 山，爲都中仕女遊憩勝地，春
 暖花開，遊人絡繹，或蹀躞于
 翠樹綠蔭間，或棹槳于波光水
 色中，披襟當風，樂而忘歸。





工施之程工道水下橋門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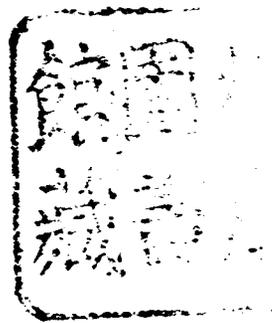


巷街之坦平面路後工竣理修



面路石砂和面路石彈之後竣修

首都建設



(南)

南京原爲我國歷史上之名都，民元前一六八三年（公元二二九）三國吳大帝首先定都於此，其後東晉和南朝的宋齊梁陳相因爲都，六朝之名由此而來。五代南唐李氏亦曾據此爲王，當時各代京城區域頗小，疆界亦代有不同。迨民元前五四四年，（公元一三六八），明太祖驅胡建國，詔定南京爲首都，築城郭，建宮室，規模宏遠，氣象一新，現在的南京城，即係始築於太祖洪武二年，至六年而竣工者，周圍長約三四、二三百里，爲世界最長的城垣，工程堅固，歷五百餘年而依然巍存，可以想見當時建設首都的魄力。自明成祖遷都北京，仍以南京爲留都，續有建設，清代太平天國又一度定此爲天京，但雖歷爲幾朝首都，而所有建設數經滄桑，多成陳迹。

南京據長江下游，扼東南要衝，鍾山與幕府、獅子、烏龍、雨花諸山矗立附郭，環城而抱，清涼居城西，雞鳴居城北，富貴居城東，與附郭諸山互爲犄角。大江襟帶，流深港闊，秦淮縈繞，水道縱橫，莫愁玄武諸湖點綴南北，其自然形勢確具大都的規模。

南京在國民政府未奠都前，僅有人口三十餘萬人，城內熱鬧地區，限於城南一隅，城外則下關關埠有年，商業比較繁盛，然在下關與城南之間，自興中門以內直至鼓樓，景象冷落。當時南

京「空存大好之河山，殊鮮文物之精英；實業之凋蔽，市廛之淤溢，幾使入其境者，忘爲東南第一之大都」（南京特別市市政府成立宣言中語）雖曾設馬路工程處與商埠督辦，亦僅具市政的雛型，尙談不到廣大的建設。

迨民國十六年，國民政府既定都於此，以首都之於一國，不特爲政治上發號施令之中樞，且往往象徵一國之團結與進步，一國之文化與建設，國際觀瞻所繫，全國向心所關，不可不有適應於首都的宏偉氣象與未來發展之遠大而完善之建設，於是南京之廣大的現代化的都市建設乃告開始。

一、首都建設計劃最初的輪廓

一個現代都市的建設，在經始之際，必須定一適當的計劃以資率循。最初主持首都建設計劃者，爲民國十七年十二月成立之國都設計技術專員辦事處，至十八年初，首都建設委員會組織成立，乃將辦事處改隸該會管轄。是年年底，「首都計劃」一書，出而問世。

此一計劃以估測未來南京人口約達二萬萬人而設計，需土地面積約八百五十五方公里，以中山門外紫金山南麓爲中央政治區，以傅厚崗五台山兩處爲市行政區，以明故宮爲商業區而建火車站於其北，至工業區則遠在三汊河之南。

計劃中的道路主要分幹道，次要道路，環城大道，林蔭大道四種，幹道貫通商業區、火車站、中央政治區、市行政區、教育區、住宅區、工業區以及其他重要地點，次要道路爲每一區域內互相貫通的道路，其作用不但便利交通，且爲劃分房屋段落的界線。環城大道利用現存的城垣築爲可以行駛兩行汽車的道路，一方便市民往來不致必經城市中心，避免擁擠，一方亦使往來者隨時有賞玩四周風景的機會，城垣外面一帶擬沿之築爲環城馬路，以供貨車的行駛，城垣內邊附近則築爲林蔭大道與之相輔。另一林蔭大道擬沿秦淮河而建築，以增加河岸風景，林蔭大道兩旁在可能範圍以內求與幹道平行。至於原有道路之不放寬者，將來概改爲內街，作爲人力車及步行的道路。

由上述各種道路組成之首都道路系統，大抵自鼓樓以下城內中南兩部，以就原有路線加以改良爲主，城東及東北兩部，地多空曠，則均從新規劃，其中商業住宅二區道路，劃爲棋盤格式，而中央政治區的道路，因建築物的佈置與商業住宅兩區不同，又另定系統，西北部小山起伏，宜於闢作住宅區，其中街道多沿山谷而成，西部工業區因性質關係亦另定系統。此外，鼓樓一帶往來衝繁，兩旁的地勢較高，可通出入之處甚狹，形似瓶頸，故須多建與中山北路平行的道路，使往來者可以分途出入，免致擁擠。郊外公路應加改良，並視情形而增闢。

下水道循新定道路系統而裝設，其設於主要幹路之下者，應爲各下水道的總匯，計劃中的下

水道以雨水管與污水管分別設置各成系統爲原則。就地勢分南北兩部，再劃分爲四十洩水區，各順其勢，導入附近的大湖或河道。

首都給水計劃，以供應百萬人口，每日出水一千五百萬加侖爲標準，水源取自揚子江，蓄水方法，擬利用紫金山北崖闢一天然蓄水池，水塔則宜建於清涼山頂。電力方面，原有電廠設在下關，不甚相宜，不如設於夾江東岸，不過下關廠址已具規模，儘可照常利用，作爲分廠。市內公共交通的設備，電車所費太鉅，應以公共汽車最爲適宜。

首都的對外交通，無論水陸空方面均應成爲全國的中心，故鐵路車站，港口碼頭與飛機場的設計極關重要。現通首都的鐵路僅有京滬、津浦兩線，而津浦一線又只達浦口江岸，應設火車輪渡以資聯絡。京滬線並應延長，以與南下的京粵線相連。長江爲世界最大航道之一，南京將成爲世界之一大港極有可能，其港口地點，宜以下關爲主，浦口爲輔，估計碼頭線約需五萬英尺，其中下關自京滬車站至三汊河的南端約可設置碼頭三萬七千英尺，不足之數，移在浦口設置，計可泊船共五百萬噸，初步計劃可就和記公司之南至惠民河之北入口處建築碼頭四座，上蓋倉庫，以供應用，民用航空事業日臻發達，在計劃中的飛機場擬分設紅花圩、皇木場、沙洲北圩及小營園處，而以水西門外西南隅的曠地闢爲飛機總站。

此外對於首都的住宅、學校等等，亦均經一一計劃，而爲增進都市的壯麗與市民的健康，於

公園綠地之闢置尤爲注意。首都已有之公園，如 國父陵園，玄武湖公園，以至鼓樓公園等，爲數尙少，不足以應市民之需要，計劃中擬增闢之公園，城內如朝天宮、清涼山、五台山等處，城外如莫愁湖雨花台等處，大都爲古蹟勝景所在。下關將爲一繁盛之商港，應於揚子江岸闢一公園以供遊憩。浦口之西北部，大頭山與大頂山之東，亦可闢一郊外公園。在城內各公園間並闢林蔭大道互爲聯絡，使各公園雖分佈於各處，實無異合爲一個大公園。

以上爲民國十八年「首都計劃」一書所列計劃之輪廓，以如此規模宏大之計劃，所牽涉之方面自多，須加周詳精密之考量，故中央對此未作最後整齒的決定，但自十八年以後首都的各項建設，大都會參酌此一計劃而實施，即至今日，此一計劃仍饒有參考之價值。

二、戰前十年首都建設的進展

南京自十六年奠都，至二十六年抗戰軍興，國府西遷，恰爲十年，此十年中首都建設之進展約可分爲三個階段：十六年至十九年間，南京市政府成立伊始，凡百待興，物質建設需要迫切，當時有所謂「水不清，燈不明，路不平」之諺，在此三四年中即以解決此三者爲急務，馬路開始修闢，可以中山路爲代表；首都電廠擴大組織，增加資本，改進技術，電量光度均有增加，自來水廠的基礎亦創始於此時，此爲第一階段。二十年至二十三年間，給水問題已獲解決，重要幹路

與次第興築，物質建設漸具相當規模。進而注重精神建設，此爲第二階段。二十四年以後，市內人口激增而國難當前，非常時期的物質建設與精神建設同時並進，頭緒紛繁，但進展甚速，舉凡學校，醫院，平民住宅之添建，浚河築堤以及下水道工程之設計進行，推而至於首都在國防上應有之一切措置，均有若干成就，若不爲抗戰軍事所阻，則今日的首都當已大爲改觀，此爲第三階段。其時人口已增達一百萬人。

茲就戰前十年間首都各項重要建設之進展，略述其梗概如下：

(甲)道路 南京市政府初成立時，北伐軍事尙在進行，市庫支絀，一切建設幾於無可進行，最初的成績，僅開築國府路一段而已，嗣後一面規劃道路系統，呈經中央核定，一面進行開築中山路，於十八年五月竣工，此爲南京第一條現代化的馬路，至二十六年已先後完成幹路四十八條，其分佈情形，城內以新街口爲中心，在北爲中山北路，中央路，珠江路，廣州路，國府路等；東爲中山東路，太平路，朱雀路，中興路等；南爲中正路，白下路，中華路，建康路，昇州路等；西爲漢中路，莫愁路，上海路等，城外則有熱河路，綏遠路，蒙古路，雨花路等；更由是遞分旁達，經緯網佈，構成全市的道路系統，其原有道路，經翻築，拓寬或加鋪柏油者每年亦不在少數。郊外公路並迭有改善，共計在此期間完成之道路，約有混凝土路面二公里，柏油路面五十公里，碎石路面二百公里，彈石路面一百五十公里。

(乙) 下水道 南京原爲舊式都市，下水道不修，由來已久。二十二年以荷蘭庚款移辦京市水利，方於市工務局設下水道工程處規劃其事，直至抗戰暴發，城南、城北及下關各區之測量工作早告完竣，整個措施尙在設計階段中，實施工程不多，惟二十四五年間新闢各路之下水道，已於各路施工時同時埋設，計戰前最後兩年共埋設下水管道二六、七二二·六六公尺。秦淮河與市內下水道有相互關係，所有竺橋至東關頭沿秦淮河一帶的截水管，爲下水道提綱挈領之工程，當時正擬進行，因戰事發生而未果。

(丙) 堤防 南京臨長江下游，地勢低窪，附近河湖又年久淤塞，宣洩不暢，儲水不多，每年夏令江水盛漲之時，沿江及城廂各處不免有漫溢之患，所以建築防堤，疏浚河道極關重要，歷年對於此項工事，雖治本計劃，因需費過鉅，一時未能盡辦，但如下關濱江大堤之修理，秦淮河東西水閘之重建，和平門外十里長溝之疏濬等，無不盡力以赴，二十四年夏季，沿江各省大水爲災，南京獨免於難，正是得力於此。

(丁) 給水 南京自來水之籌備，始於十八年秋，翌年三月成立自來水工程處，二十二年四月一部分正式出水，至二十六年初，埋管長度已達一百六十餘公里，幾遍全市各主要街道。水廠設在漢西門外北河口，廠址佔地約百畝，出水能量約爲每日四萬公噸，用戶達四千戶以上。二十五年年度每月最高出水量爲五〇六、〇二五公噸，最低出水量爲三〇〇、七二五公噸，當時擬增建

沉澱池，沙濾池，清水蓄水池各一座，方興工建築，因抗戰發生而未克完成。

(戊)電氣 南京電氣事業由首都電廠經營，原有汽輪發電機四座，其中一萬瓦及五千瓦者各二座，輸電綫路除城區外，東達龍潭湯山，北通浦口，南迄上方門東山鎮，西至江東門，設有配電所十三處，分佈於城區及陵園、龍潭水泥廠，棲霞山水泥廠，東門街，江東門、句容、水晶台、三汊河、浦口等區。用戶四萬四千戶，用電量每月約為三百三十萬度。

(己)交通 南京市公共汽車初由興華公司承辦，至二十二年間，市政府以興華公司車輛過少，招由江南汽車公司同時並營，二十四年六月，興華公司合約期滿，由江南公司獨家經營，暫分六路行駛，另增陵園及西郊兩路，每日行駛車輛為一百二十輛至一百四十輛，每日乘客人數約十二萬人。

在公共汽車之外，南京尚有市鐵路，自下關江口起至城內中正街止，為市內建築最早之交通線，創辦於清光緒三十三年，在民國十七年以前，因設備不全，營業萎頓。十七年以後，由於市內道路之逐漸開闢，汽車日見增加，市鐵路營業更有一落千丈之勢，南京市政府乃將其車輛路軌大加修理，營業漸有起色，自江南鐵路京蕪線興築後，又將市鐵路自中正街展築至中華門外，以與京蕪線銜接，於二十五年十二月完成，縱貫南北，在市區交通上佔有重要地位。當時市鐵路有機車三輛，客貨車十一輛，每日行車三十次，其全年運量，據二十四年七月至二十五年六月統計

，載客七六二，二八二人，運貨一二四，七四五噸。

(庚)學校 南京在未奠都前，各級教育已有完好基礎，十六年以後，質量兩方續有改進，高等教育有國立中央大學，中央政治學校，私立金陵大學及金陵女子文理學院。中等教育共有國立與江蘇省立中學各一所，市立中學二所，私立中學二十四所，共二十八所，又市立師範學校一所，市立初級職業學校一所及公立國民革命軍遺族學校二所，計容學生一萬三千人，較之初設市時之備有公私立中學二十二所者已有進步，初等教育進展尤速，小學由數十校增至二百有奇，計市立小學，簡易小學，短期小學等共一七九校，一，四五一班，其他公私立及代用小學五十二校，二九一班，連同私塾共收容學生達八萬七千餘人，失學兒童數大見減少。歷年添建之中小學校舍，有市立第一中學，市立師範學校及市立小學四十五校，各項設備圖書，陸續添置，逐漸充實。社會教育有民衆教育館三所，民衆圖書館一所，盲啞學校一所，民衆學校創始於十七年十二月，初時全爲夜校制，僅辦四十七校，五十四班，二十年起並辦專設民校，陸續增設至十四校，至二十六年有專設民校及兼辦夜校共一三二校，三一三班，收容學生一萬五千餘人，歷屆畢業人數達三萬六千餘人。

(辛)醫院 京內醫院規模最大者，首推中央醫院，建築於二十年八月，至二十二年六月竣工，市立者有市立醫院，傳染病院及戒烟醫院，市立醫院就下江考棚建築，成立於二十五年一月

，設有病床一百二十張，傳染病院建在下關，成立於二十二年七月，設有病床五十張；戒煙醫院分設三處，能容烟民毒犯七百餘人，另在各區設有衛生所，計城內七所，郊區十一所，以補醫院之不足，每日在各所就診者常逾三千人，二十五年計受診施治者超出十萬次以上。

(壬)園林 紫金山之國父陵園爲首都最大園林，面積都四萬五千八百七十二畝有奇，一區之中，兼有紀念建築，農林實驗與公園佈置，組有陵園管理委員會專司其事。其由市政府規劃管理者有玄武湖公園，第一公園，莫愁湖公園，白鷺洲公園，鼓樓公園，燕子磯公園等；二十四年更闢政治區公園，量的方面大爲擴充。

(癸)住宅 由於奠都後人口日增，住宅需要殷切，市政府在此期間，首先勘定鼓樓以北中山北路以東之山西路內地區，收買民地，開闢新住宅區，公告放領，供給市民建屋，其第一區及第四區均經建設完成，此外先後建設和平門，中山門外，武定門內，光華門內及宮後山平民住宅數百戶，廉價出租，繼又勘定平民住宅區七處，其在戰前已建築完成者，計和平門外六十戶，止馬營二百十二戶，通濟門外七里街二百戶。

綜觀戰前十年間的首都建設，由陳舊之都市日新又新，煥然改觀，全市繁榮有蒸蒸日上之勢，歷任市政當局之不斷努力，勵精邁進的精神，誠有足多者。

三、勝利復員時首都劫餘的建設

首都在十年之間辛苦經營的建設成績，經八年淪陷，蒙受極大創痛，日寇之「南京大屠殺」固屬慘絕人寰，而南京各項公私建設之被破壞與摧毀，亦幾罄竹難書。勝利復員時都中滿目瘡痍，其淒涼凌亂之象，有出乎一般想像之外者。

(甲)道路 戰前南京已築完成之道路，原有混凝土路面二公里，柏油路面五十公里，碎石路面二百公里，彈石路面一百五十公里。淪陷後，失於保養修理，不論幹路小街，均屬坎坷不平，幾無一段完整，估計被毀程度在百分之五十以上，各路隨地堆積垃圾，從未處理，三十五年二月至四月，以三個月之時間，清除城區垃圾達二千四百餘噸之多，可見當時污穢凌亂之一斑，路面又焉得不受損壞。至於橋樑涵洞，大半多已被毀。

(乙)下水道 已關各幹路大都埋有下水道溝管，即舊有街道，亦均有磚石砌成之陰溝陰井，勝利時，溝管陰井，都已淤塞，即在太平路一帶商店林立之區，陰井淤泥，高與地平，小街小巷尤甚，估計損壞程度在百分之七十以上。

(丙)堤防 濱江大堤及重要河堤坍塌毀甚多。和平門外十里長溝灌溉渠，原築有溢水壩多道，亦已毀壞，下關江邊碼頭及駁岸，更屬坍塌雜亂。

(丁)給水 水廠全部設備被偽華中水電公司佔據，與電廠合併經營，機械被毀或被拆運他處者計有混合機等五座，各種應用工具與水管、水表、凡而等材料以及辦公房屋器具等損壞甚重，市內各路所裝救火龍頭及冷飲噴水器等均殘缺不全。

(戊)電氣 首都電廠之機件設備爲偽華中水電公司任意使用，不知維護，多所損壞，已減少其效用百分之五十，接收時僅能發電一萬五千瓩，發電所化驗設備，中央門配電所控制設備及六萬六千伏高壓輸電線三十公里，市內配電路線七十公里，幾全部被毀，房屋傢具損失又多。

(己)交通 偽華中都市汽車公司經營之公共汽車，接收時僅得破舊車輛十餘輛，全部不能使用，淪陷期間全市公私車輛被毀或被佔失散者，計公共汽車四十輛，運貨汽車一百輛，小客車四百輛。

市鐵路路軌尙存舊觀，枕木大半腐朽，其餘設備大都破壞，客貨機車被調至別路應用，僅存舊客車數輛，下關江邊站夷爲平地，修理廠機件全被拆除。

(庚)學校 原有市立及私立中等學校二十八所，各級小學二二一所，接收時僅存中等學校十五所，小學六十七所，校舍被拆毀者三十五所，僥倖尙存者無不破壞不堪，一切設備均破爛不全。

(辛)醫院 市立醫院、傳染病院與戒煙醫院一所，衛生試驗所一所，房屋幸告留存，破損

甚多，衛生所殘存四所，內部一切用具水電及醫藥設備損毀殆盡。清潔總隊所有之車輛船隻等工具，亦全部被毀。

(壬)公園 第一公園全部無存，且爲日僞改建爲飛機場，玄武湖公園辦公大樓及職員宿舍大半毀壞，園內樹木、水池、岩石、苑路、花卉、行道樹等零落破碎，大改舊觀。他如政治區公園與燕子磯公園全部毀壞；莫愁湖公園，白鷺洲公園，與鼓樓公園則局部被毀。

此外公共建築被毀者，有市轄菜場八所，國貨陳列館一所，救濟院二處，平民住宅七十幢，城樓五座。各鄉鎮房屋被毀之程度，遠較城區爲甚，平均破壞達百分之七十以上。

四、兩年來首都復員工作的檢討

復員以來，瞬已兩年，在此期間，首都的建設工作以先復舊觀，逐謀發展爲主，着眼於治標，尙談不到治本，但治本之計亦已在籌議中。首都建設戰前原未完成，經過八年淪陷，破壞既多，百廢待舉，而以限於財力、物力、人力、時間、欲於短時間內多所興革，事實上有所不許，故復員之初，不能不視力之所及，先設法滿足當前最急切之需要，然後配合時機，作一步緊接一步之發展，兩年來的建設程序：自三十四年九月起，注重於收拾殘破，就倖存之水電設備，學校房舍，加以修葺整理，以維持水電供應，繼續學生學業，使不至於中輟，而以交通爲全市之命脈，

集中全力從事於道路之修補。三十五年開始，於改善道路之餘，並及橋梁堤防之修繕，公共建築之興建等，至入三十六年後，一面繼續各項治標建設，一面開始都市計劃之設計。所有各項建設進展之速率及其成果，雖未能盡如預期，然戰前舊觀大部已告恢復。

(甲) 道路

自三十四年九月復員，至三十五年九月止，一年間修復及改善之大小道路，總長六八·五九公里，路面面積凡四十二萬三千平方公尺，此為初步整理，繼即從事道路之改建，拓寬與新闢，作進一步之整理。計兩年來加鋪柏油路面者，南北線有中山北路，中華路，上海路，莫愁路，雨花路，黃埔路等；東西綫有昇州路，廣州路（中山路至上海路段），漢中路（新街口至上海路段）中山東路（逸仙橋至中山門段）等；新住宅區有青海路，西康路，北平路等；共長一九·二四公里，面積凡十七萬四千平方公尺，至中山路總寬四十公尺，原為中間十公尺寬快車道，兩旁各四公尺寬遊憩道，其外各六公尺寬慢車道，再外各五公尺寬人行道。慢車道原為彈石路面，車行困難，故均集中於快車道，以致車輛擁擠，且原定寬度分配亦不適用，乃拓寬快車道至十二公尺，兩旁分道各寬一·五公尺，其外慢車道各寬七·五公尺，再外人行道仍各寬五公尺，並將慢車道改建混凝土路面，惟因限於經費，僅完成新街口至珠江路一段，尚須逐段進行。自快慢車分道行駛後，快車道上可以四車並駛，中山路交通已有一部分改觀。此外改建混凝土路面者有中山

東路，光大路等；連中山路慢車道在內，共長五·四六公里，面積約五萬平方公尺，尙有下關熱河路拓寬至三十公尺，長六九〇公尺；又開闢北平路西段，寬二十八公尺，長二六〇公尺。京滬鐵路車站廣場及山西路廣場亦曾分別予以拓寬改建。

小街小巷之整修，採分區管理制度，就市區劃分六區，設立莫愁、成賢、五台、復成、城北及下關等六區工務管理處，其主要修理工作，爲填補路面，疏通陰溝，加做陰井，自三十六年二月開始至十一月底止，已整修之小街小巷計三七四條，佔總數百分之九十以上，（六個工務區內共有小街小巷四一二條，全長約一五〇公里。）

此外，橋樑之經修理者，有漢西門外之石城橋，管子橋，水西門外之覺渡橋，江東橋，中華門外之長干橋及通濟門外之九龍橋等六座，共長二八〇公尺。改建者計文德橋，寶塔橋，吳家橋及蔡家橋四座，各橋除長干、覺渡兩橋爲永久式外，餘因限於經費，均用木橋面。

（乙）下水道

下水道工程因戰前所測立之標法大都遺失不全，漫不可考，新增資料又復不少，復員兩年來尙在重行調查測勘詳細計劃中，實施之工程較少，新埋溝管，除熱河路北平路西段與關路同時埋設外，僅陡門橋一帶及其他低窪地段，管徑自四十五公分至九十公分不等，總長約一千公尺。

（丙）堤防碼頭

濱江大堤，北起烏龍山，南迄大勝關，長凡三十七公里，其他重要河堤如惠民河堤，三汶河堤，上新河堤等亦長約三十七公里，均因年久失修，呈千孔百瘡之象，復員後量力分期培修，並由行政院善後救濟總署蘇審分署發給工粉，於三十六年六月間大部分均已完成，堤頂高度規定較二十年洪水位高出公尺，總計實做土方四十萬公方，實發工粉約一千公噸。

下關碼頭，因地近深淤主流，易致崩塌，治本之計，經三十六年全國水利會議議決由水利部主持辦理，已由部方指定長江水利總局派員開始測量，治標方面，自三號碼頭於三十六年三月初突然塌陷後，即在二號三號四號碼頭間，全部打下四十尺長之木椿兩排，在木椿之間拋下柳棍及籠工石塊，以資防護，此項打椿工程已告完成，三號碼頭塌陷部分亦經填築大石塊，上鋪碎石路面，完成雙車道，同時十號碼頭復堤工程，亦已有一部分告成。

(丁) 公用事業

一、給水 兩年來就水廠殘存之機件設備，積極整修，增埋管線，提高出水量，推進業務，較復員時之紊亂情形大有改進，現全市水管總長約二百一十一公里，出水量最高日達六萬七千公噸，有普通用戶七、五三〇戶，水爐水站四三四戶，共計七、九六四戶，較之戰前亦已有增加，並特別注意水質之清潔，規定水質標準，隨時化驗，以利衛生，惟現有設備已感不足應付，有待擴充。

二、電氣 首都電廠接收時備能發電一萬五千瓩，以各項器材補充之不易，修理維持，煞費經營，現發電能力已增至二萬五千瓩，惟用電量亦增至每月五百五十萬度，較之戰前，且增加五分之一，供求未能相稱，正設法再增加發電量四千瓩以應需要。治本方面，已向國外訂購發電機，但須至三十九年夏方能交貨，日本賠償部分中希望可以得到二套機器，但運到與裝好，最快亦須在一年半至二年之後。在此期間，不能不實施節約用電，以資維護。

三、交通 復員之初，首都市內公共交通幾陷於停頓狀態，南京市政府乃向當時之陸軍總司令部洽撥軍用卡車三十輛，擇其較完整者十輛，分別整理及裝配座位車篷，先行開辦臨時交通車，於三十四年雙十節開始通車，至是年十二月，改爲正式公共汽車，力謀發展，現有行駛路線七線，全長六八·五〇公里，每日出動車輛七十二輛，載客約五萬四千人，江南汽車公司於三十五年八月返京復業，呈准辦理京滬鐵路旅客接運特約車，並行駛西郊北郊兩線，嗣又行駛中央訓練團特約車，並恢復試辦原有之第三路路線，共計五線，全長五三·七公里，每日出動車輛六十二輛，載客約五萬八千人，但以市區遼闊，人口日增，現有公共汽車機構之力量，尙不足以應需要，乃決定籌組大規模之首都公共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以官民合組的企業方式經營，不久即可正式成立，將有新車一百輛加入市區行駛。

市鐵路被敵僞佔用八年，且與京滬浦徐各路段合併，原有車輛設備損壞甚重，致接收後無法

單獨行車，乃委托京滬區鐵路管理局暫行代管，所有車輛、樹煤、材料之供應及修繕工程皆賴其協助，現有機車六輛，（其中三輛係借用性質）客車十五輛，貨車九輛，此外對於聯運貨物所需車輛，由京滬路京錫運輸段在可能範圍內隨時撥用，自下關直駛中華門外，每日客車往返共三十二次，貨車在五輛以內者隨時附掛客列車開出，在五輛以上時，加開臨時班次，平均每月載客約四十五萬人，沿線路基、枕木、橋樑、站台、欄柵、以及車輛等，兩年來均經整修，有所改進。爲充實財力物力以謀發展計，擬籌改爲首都鐵路公司，招募民股，加入經營，已成立籌備處主持進行。

（戊）其他建設

一、學校 兩年來市內公私立中小學每學期均有增設，復員時僅有市立小學六十七校，五三〇班，現有市立小學一四九校，一四六七班及私立小學三十六校，二八三班，已增加一一八校，一、二二〇班，增收學童約七萬人，中學方面，原僅市立中學五校，五十三班，私立中學十校，六十八班，現有市立中學十二校，二〇四班，私立中學三十二校，二九五班，計共增二十九校，三七八班，增收學生約二萬人，社會教育方面，除恢復民衆教育館二所及民衆圖書館一所外，又成立第一補習學校，修建市立體育場，並擴展電化教育，各校校舍設備圖書儀器大都重新添置，計小學校舍新建者三十八處，修理者一六二處；中學校舍新建者二十二處，修理者十三處，社教

機構新建者二處，修理者七處，其他國立及公立之各級學校亦均先後復員，日有進展，各校師資及教學方法，並不斷有所改進。

二、醫院 市立醫院，傳染病院於接收後即予恢復，前者已擴充病床至一百五十張，後者擴充病床至八十張，並各添設一切設備，戒煙醫院已恢復一所，暫設病床四十張。城南醫院擴充病床至五十張，衛生試驗所內部設備亦經分別補充，能作各種化驗及細菌培養，全市衛生所自殘存之四所擴展至十五所，並有分所三所，另擬於中山北路建築示範衛生所，一俟征地手續辦妥，即可興工。

三、公園 除國父陵園外，原有公園在淪陷八年中類多傾圮，甚且淪為廢墟，現尙未能全部恢復，兩年來所致力者為整理玄武湖公園之梁翠二洲及莫愁湖公園，並以繁殖大量苗木，整理苗圃農場，以為修飾其他各公園之本，白鷺洲公園，燕子磯公園及鼓樓公園三處已略經修葺，栽種樹木，楚楚可觀。

此外，市有公共建築之繕建者，計有市民住宅五幢，商場一幢，菜場二處，公廁十四所，並重建挹江門城樓一座，又新建市民大會堂一所，地點在朝天宮，周圍佔地十畝，落成後將分作市參議會會所及民衆教育館之用，現正在興築中。至於其他一般公私建築，在政府積極鼓勵以濟房荒之際，興工者亦不在少。

五、首都建設初步計劃

首都建設計劃，如十八年印行之「首都計劃」一書所擬，雖未確定，已具端倪，但時至今日，經過八年抗戰的經驗與教訓，以及現代都市計劃學理上之進步，過去所擬計劃有待修正之處甚多，即如中央政治區地點「首都計劃」擬定在紫金山南麓，而其後在二十三、四年間，曾一度劃定中山門內沿中山東路南北兩旁明故宮一帶面積約四千餘畝之地為中央政治區，如此，則「首都計劃」所擬之各項設計均須隨之有所變更。南京市政府於三十六年五月組織南京市都市計劃委員會，內分土地、交通、衛生、公用、工務、區劃、財務七組，分別研究，經幾個月之努力，初步調查工作大致完成，即將進入計劃階段。

未來首都計劃之原則，就首都之政治重心的地位，一面注重當前需要，一面顧到未來發展，同時對於區域計劃兼籌並顧，互相配合，確定南京對全國以至全世界之水陸空交通據點的配備，並以開闢政治區為初步工作，以奠定首都建設之基礎，其次改進衛生工程，交通設備及其他公用事業，以適應事實之需要，此外，首都教育文化應同謀推進，使成為東南文化中心以至全國文化中心，其發展之主要綱目，並應包括於都市計劃之內，經濟建設亦然，故南京市政府於都市計劃委員會之外，又設文化建設與經濟建設兩委員會以為輔。

歐美各大都市之都市計劃，往往有費長時間之研究設計而始告成者，南京都市計劃因需要之迫切，自未能對細枝末節過求詳盡，免致貽誤時機，但亦不應率爾操觚，操切從事，故整個計劃之確立尙屬有待。但建設工作絕不能因之中輟，在此過渡期間，南京市政府決依照首都都市計劃之輪廓，就其最主要之建設，作初步之實施，擬自三十七年度開始，期於三年內完成之。

此一計劃包括下列三事：

(一) 建築下水道 首都下水道工程戰前擬興工，因敵騎侵入而中止，下水道爲都市建設地下之骨幹，如不速謀完成，則道路交通以及公共衛生等等均將無法改善，惟首都市區遼闊，經費有限，勢難同時舉辦。施工程序擬分三期，以主要幹道及時常積水之地區列爲第一期，人煙稠密交通頻繁之區域次之，最後再推及於次要街道。至於新闢道路溝管之埋設，當與築路同時進行，以資配合。

建築首都下水道，必須兼治秦淮河，因秦淮河縱橫交貫，向爲城南區排水總匯，將來下水道幹管之出口，擬即與秦淮相聯。倘秦淮本流排洩不暢，下水進注後勢必滯滯，故整治秦淮，實爲首要之圖，整治之方，尙未確定，但對疏浚主流，填塞支流以及東西水關之擴充，三汊河一帶尾閘之控制等問題，正在詳細研究規劃，以便分年施工，此外，爲控制汛期江水倒灌及枯水期河水入江現象之發生，或須在適當地點增建水閘，以利下水之排除。

(二) 擴充自來水 自來水廠因機件陳舊，設備不敷，雖經分期整理，總難期其發揮最大之效能，三十六年出水量最高日爲六萬七千公噸，已達負荷飽和點。因無備機及輸水總管太小，較高地區如下關鼓樓等地，在用水量達最高峯時，常常感到水壓不足。以全市一百萬人口計，每日需出水量十二萬公噸，故必須擴充設備以應需要。擬分兩部份同時並進：

第一部分，實施緊急工程，改善擴充現有設備，增加出水量至每日八萬公噸。期於三十七年年底前完成。

第二部分，籌建新水廠，每日出水十萬公噸，並增設幹管八千公噸，以加強配水系統，期於三十九年年底完成。

上項計劃完成後，兩廠總出水量每日可達十八萬公噸，全市各處水壓可普遍提高至十五公尺以上。

(三) 開闢政治區 政治區之開闢，爲首都建設之奠基工作，首都之有異於其他都市者，主要即在於此。開闢政治區非即於區內大興土木之謂，其主旨在於確定政治區之位置，然後征收區內土地使爲公有，再次則釐訂區內道路系統，並就主要道路先予闢築，初不求其路面之若何完美，下水道及水電等公用設備，亦應配合築路，同時興建，政治區地點一經確定，嗣後凡有新建之公共建築物，倘其性質須建於政治區之內者，即不再在區外興造，形成如今之分散現象，誠如此

，則十年二十年後之首都，當不難呈一番莊嚴煥然之氣象，不愧爲全國之楷模，惟欲於十年二十年後有此氣象，今日必須着手準備其始基，此項工作現由內政部主持規劃，政治區之地點將依照戰前計劃，仍以明故宮爲中心，大致東南兩面以城牆爲界，西沿秦淮河，北自竺橋經國防部至突出之城角爲限，正呈請行政院審議中，原擬之區內道路系統或有局部變更之處，迨核定後，當一面征收區內土地，一面視緩急輕重，分期開始區內道路溝管之興建。

至於全市之道路交通，仍將繼續擴展與改善。

六、首都建設的展望

首都建設以戰前十年及戰後二年之努力，雖曾經敵僞八年破壞，而規模已具，如二十年前，成賢街原爲南京最寬之街道，而二十年後的今日，猶不如中山，太平等路，卽是一例，但如衡以世界各國首都之規模，則仍不逮遠甚。

首都既爲國際觀瞻所繫，全國向心所關，爲一國之團結與進步，一國之文化與建設之象徵，故一般都市或可因陋就簡，首都則不然；一般都市或可慢些建設，首都則不宜；一般都市或可自力發展，首都則不能。但建設首都自亦須乘有利之時機，若今日戡亂方殷，大規模建設尙非其時，惟若干基本建設，如前所舉之建築下水道，擴充自來水，開闢政治區等工作則已不容或緩。

世界各國首都，類皆有百餘年以至數百年歷史，在數百年中無間斷的投以無量數之金錢物資，濟以無量數之心思才力，銖積寸累，乃有如今日倫敦、巴黎、莫斯科，華盛頓之建設，南京雖為我國歷代名都，但其為中華民國之首都，開始現代化之建設，則為時尙短，期其建設燦然大備，要當需數十年乃至百年之時間，非可一蹴而幾，以南京地理條件之優越，在此山水名勝之區，益以現代化之道路，現代化之交通工具，現代化之建築，現代化之水電供應，現代化之衛生文化設備，將來建設大成，必為國際名都，可無疑義。而今日之一點一滴的建設，即為未來發展之開始，雖尙未能完全滿足當前之需要，要亦有其價值。

中央已核准自三十七年起將首都建設經費列入國庫開支，以此決心積極進行，足以向全世界表示我國對於建設前途的信念，而益增舉國人民振奮的精神。南京在過去有其光輝的歷史，在未來必更有其燦爛的前程。

非 賣 品

南 京 市 政 府 編 印

中 華 民 國 三 十 六 年 十 二 月

44